

鄂尔多斯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文件

鄂文明委发〔2018〕8号

关于印发鄂尔多斯市2018年推进志愿服务
制度化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旗区文明委、各有关单位：

现将《鄂尔多斯市2018年推进志愿服务制度化工作安排》
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鄂尔多斯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

2018年4月12日

鄂尔多斯市 2018 年推进志愿服务制度化工作安排

按照中央、自治区文明委、文明办关于志愿服务制度化的工作部署，结合《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具体要求，为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一步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志愿精神，持续深入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推动志愿服务制度化，切实提高市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推进“志愿之城”建设，特制定如下工作安排。

一、完善工作机制，推进志愿服务制度化建设

(一) 规范志愿者招募注册。认真推广运用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依托该系统广泛宣传发动有意愿、能胜任的人员进行志愿者登记注册，力争全市注册志愿者人数占常住人口比例 $\geq 13\%$ （达到 27 万）。鼓励全市各部门、各行业、各社区、村镇等志愿服务队规范志愿服务组织（队伍）注册，广泛吸纳个人志愿者加入组织（队伍）开展活动。

(二) 加强志愿者培训管理。市文明办、市志愿者协会通过请进来、走出去，按季度对全市志愿者骨干、志愿服务组织负责人和志愿服务示范站点负责人开展志愿服务理论知识和业务技能培训，提高服务意识、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全市教育、科技、消防、慈善、法律、环保、交通、文体、医疗卫生等专业志愿服务队伍，原则上由相关部门（单位）不定期组织培训；巾帼志愿

者、青年志愿者、职工志愿者、党员志愿者、文明单位志愿者队伍，原则上由相关部门不定期组织培训；全市各社区、村镇志愿服务站不定期举办志愿服务培训。

(三) 完善志愿服务记录制度。全市各志愿服务队要通过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发布志愿服务项目、招募志愿者、完善志愿服务记录、发布志愿服务培训、宣传展示志愿服务活动，确保注册志愿者参加志愿服务活动的人数占注册志愿者总人数的比例 $\geq 70\%$ ，注册志愿者每年人均参加志愿服务活动的时问 ≥ 25 个小时。

(四) 健全志愿服务激励机制。市文明办在原有志愿者激励回馈办法的基础上，广泛征求相关部门意见，下发《鄂尔多斯市志愿者礼遇办法》，实施志愿者星级评定、优先评先评优、免费保险、旅游、坐公交、体检、观看演出以及给予慰问帮扶等15项措施，激发广大市民参与志愿服务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各旗区、各部门要结合实际，制定实施相应的激励回馈办法。

二、打造活动阵地，夯实志愿服务工作基础

(一) 完善鄂尔多斯市志愿服务总站。运用鄂尔多斯志愿服务地图软件，初步实现市、旗区和各站点之间的志愿服务工作互联互通。同时，通过强化总站硬件建设，制定工作制度，配备专业组织和人员等措施运行总站。

(二) 拓展鄂尔多斯市志愿服务示范站点。按照“有场所和设备、有管理者和队伍、有制度和流程、有项目和活动、有运行

经费和活动资金”的“五有标准”，在车站、公园、广场、景区、博物馆、图书馆、科技馆、纪念馆等点位，新建设一批全市志愿服务示范站点，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三）实现全市志愿服务站点群目标。通过召开观摩会、推进会，开展互学互比互看活动，在全市首批示范站点的基础上，推动全市9个旗区的所有街道、社区、村镇、文明单位和公共场所全面打造“五有”站点，方便市民就近参与志愿服务、接受志愿服务。

三、抓好重点活动，增强志愿服务活动实效

（一）开展重大活动志愿服务。围绕全市重大活动，统筹协调团委等部门开展大型会议、大型赛事的志愿服务活动。结合文明城市创城，市、旗区文明办牵头开展“请您将车停至车位”文明交通劝导、“老年志愿者进小区文明劝导”、“啄木鸟”清除城市牛皮癣等志愿服务活动。同时，协调文化、旅游等部门组织实施“爱我家乡、爱我鄂尔多斯”文明旅游志愿服务活动，为游客提供便民服务，劝阻不文明行为。

（二）开展关爱困难职工“邻里相助”志愿服务。协调工会等部门组织开展以情感关怀、能力提升、素质提升、权益维护、疾病预防、心理咨询等为内容的志愿服务活动。举办各类免费的技能培训班，开展法制宣传、法律援助，组织文艺志愿者到困难职工集中的企业、社区和工地进行文艺演出。

（三）开展敬老救孤志愿服务。协调民政局等部门摸清“空

巢老人”在生活照料、心理抚慰、应急救助等方面的实际需求，组织实施“爱夕阳·关爱空巢老人”志愿服务活动。结合精准扶贫工作，市、旗区文明办联合实施鄂尔多斯市草原情“助学、筑梦、铸人”志愿服务行动计划，重点为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城乡留守儿童和贫困家庭孩子提供学业资助、心理关怀、人格塑造等方面的志愿服务。

（四）开展关爱残疾人“邻里相扶”志愿服务。协调残联等部门组织专业志愿者深入到医院、残疾人学校、康复医院等残疾人较多的地方，提供方便快捷的康复医疗、健康教育、护理常识等志愿服务。以社区为依托，以有专业技能的社区志愿者为主体，广泛开展就业指导、技能培训、维权咨询、居家照料、心理辅导、文化服务等志愿服务。

（五）开展文化支教志愿服务。协调文化局、文联社科联、体育局等部门利用春节、元宵节、清明节、端午节、中秋节、重阳节、世界读书日、国际劳动节、全国助残日、国际儿童节、建党纪念日、抗战胜利纪念日、教师节、公民道德宣传日、国庆节、扶贫日、国家宪法日、国际志愿者日等节庆日，在社区、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村镇组织开展“文化甘霖润草原”志愿服务活动、“翰墨香”传统国学宣讲志愿服务活动和“健身运动进万家”志愿服务活动，弘扬节日文化、倡导关爱互助、共建文明城市。

（六）开展保护山川河流和植树护绿志愿服务。协调林业局

等部门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发动全市机关干部和广大群众植树护绿，清洁环境，并鼓励企事业单位、社区、村镇以及个人等社会力量种植爱心林，认养领养林木绿地。

（七）开展网络文明传播志愿服务活动。以“传播文明，引领风尚”为宗旨，围绕弘扬宣传道德模范、身边好人，评述精神文明建设典型、热点、亮点，传播优秀传统文化和民族文化等重点内容，通过博客、微博、评论、跟帖、QQ、微信等形式，积极开展网络文明传播志愿服务活动，在网络空间传播正能量。

（八）开展党员志愿服务活动。按照文明城市测评体系，统筹协调相关部门常态化开展党员志愿服务，督促相关部门到社区不定期开展文化、医疗卫生、法律、环保、消防等专业志愿服务，创新活动形式，丰富活动内容，切实体现实际效果。

四、弘扬志愿精神，培育志愿服务文化内涵

（一）加大媒体宣传。借助鄂尔多斯日报、鄂尔多斯广播、电视、鄂尔多斯发布等媒体，充分运用新闻报道、言论评论和微博、微信、微视、微电影等形式，广泛普及“奉献、友爱、互助、进步”志愿服务精神，报道志愿服务工作动态，宣传志愿者先进事迹，刊播志愿服务公益广告，创作讴歌志愿精神、反映志愿事迹、讲述志愿故事的文艺文学作品，形成强大的志愿服务宣传的舆论声势。

（二）注重教育引导。加大志愿服务公益广告宣传，在广场、

商场超市、车站、医院、旅游景点等公共场所，社区村镇以及小区楼院等地方，因地制宜制作设立或刊播与环境相适应的志愿服务公益广告。组织优秀志愿者进学校、进机关、进社区，开展巡讲巡演，宣传先进事迹和感人故事，吸引更多群众加入志愿服务队伍。要把志愿服务纳入村规民约、学生守则和行业规范之中，让志愿服务融入社会、融入生活。

(三) 选树典型示范。精心组织 2018 年全国“四个 100”、全区“四个优秀”、全市“四个最”志愿服务先进典型评选活动。2018 年，每个旗区文明办至少要培育 1—2 个社会责任意识强、热心公益、具有志愿服务专长和能力、积极参加志愿服务活动的带头人。要建立和志愿服务带头人的常态化沟通联络机制，切实发挥好他们的示范引领作用。同时，要研究制定全市支持和发展志愿服务组织的实施意见，培育一批规范运行的专业组织和有实际效果的品牌项目。

五、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志愿服务健康管理

(一) 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各旗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志愿服务工作，加强组织领导和指导工作，把志愿服务作为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任务、重要手段和重要载体。要强化统筹协调和督促检查，促进全市志愿服务制度化、规范化发展。

(二) 主动联系、形成合力。各旗区、各部门要根据任务分工，扎扎实实推动落实。市、旗区文明办要主动与相关责任部门联系，加强沟通、协调配合，提出落实任务的具体要求，督促制

定具体实施方案，明确志愿服务工作负责人。

(三) 及时整理、常态报送。各旗区、各部门要加强志愿服务信息反馈和新闻报道。要在每次活动结束后将志愿服务活动材料，包括活动方案、简报报道、活动照片、活动记录等整理归纳，以备查阅。